

# 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告

深圳云泰医学影像诊断中心：

本委受理周曼、李佳芬、张晶晶、周纯、吴倩倩、罗超诉你劳动争议案件（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2250、12264、12265、12277、12281、12287号）已办结。现因你方用其它方式无法送达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之规定，向你公告送达仲裁裁决书。

深圳市劳动人事  
骑缝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2250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周曼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7月16日工资人民币36690.24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周曼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59616元；三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周曼2022年至2025年未休年休假工资差额人民币19186.76元；四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周曼律师代理费人民币1640.32元；五、驳回申请人周曼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2264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李佳芬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7月16日工资人民币23976.62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李佳芬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34169.77元；三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李佳芬2023年至2025年未休年休假工资人民币9875.01元；四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李佳芬律师代理费人民币1211.89元；五、驳回申请人李佳芬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2265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张晶晶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7月16日工资人民币15060.59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张晶晶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19500元；三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张晶晶2023年至2025年未休年休假工资差额人民币5209.39元；四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张晶晶律师代理费人民币773.47元；五、驳回申请人张晶晶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2277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周纯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7月16日工资人民币30193.45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周纯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47645.44元；三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周纯2023年至2025年未休年休假工资差额人民币13143.57元；四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周纯律师代理费人民币1686.85元；五、驳回申请人周纯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2281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吴倩倩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7月16日工资人民币28930.07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吴倩倩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45536元；三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吴倩倩2022年至2025年未休年休假工资差额人民币13608.46元；四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吴倩倩律师代理费人民币1507.9元；五、驳回申请人吴倩倩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2287号案件仲裁裁决结果如下：

一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罗超2025年5月1日至2025年7月

16日工资人民币26972元；二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罗超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人民币37501.45元；三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罗超2023年至2025年未休年休假工资差额人民币10837.86元；四、被申请人支付申请人罗超律师代理费人民币1324.9元；五、驳回申请人罗超其他仲裁请求。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2250、12264、12265、12277、12281、12287号仲裁裁决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为送达。  
争议仲裁委员会  
章(1)

深劳人仲案【2025】12250、12264、12265、12277、12281、12287号裁决为非终局裁决，如你不服本裁决，可自本裁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。逾期不起诉，上述裁决书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 
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九日

注：本案公告采取以下方式进行公告：

根据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〉的解释》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，本公告采用在<http://hrss.sz.gov.cn>网站上刊登公告的方式，公告刊登日期即为公告发出日期。